

导读

- 01版 国家大局
02版 当代世界
03版 思想理论
04版 市场经济
05版 民主法治
06版 学术思潮
07版 企业风采
08版 特别专题
09版 参考文摘
10版 学习纵横
11版 企业风采
12版 参考文摘

- 马克思的消费理论 [思想理论] [第474期] [03版] [2/23/2009]
“八大”党章上的民主集中制 [思想理论] [第474期] [03版] [2/23/2009]
具体看待普世价值 [思想理论] [第473期] [03版] [2/16/2009]
新一轮思想解放的特点和要求 [思想理论] [第473期] [03版] [2/16/2009]
发展是第一要义的战略学蕴涵 [思想理论] [第473期] [03版] [2/16/2009]
辩证看“渐进式改革” [思想理论] [第472期] [03版] [2/9/2009]
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环境科学基础 [思想理论] [第472期] [03版] [2/9/2009]
深入研究马克思主义的经典 [思想理论] [第472期] [03版] [2/9/2009]
不能用形式主义反对形式主义 [思想理论] [第471期] [03版] [1/19/2009]
在治学中改进文风 [思想理论] [第471期] [03版] [1/19/2009]

上一页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... 下一页

详细内容

【打印文章】 【放大 缩小】 【关闭窗口】 【推荐给好友】

恩格斯提出的科学社会主义三条指导原则

《学习时报网》 ( 3/24/2008第 03版) 评论 0条 点击量: 456

马克思和恩格斯共同完成了将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转变，他们两人都是科学社会主义的创始人。恩格斯研究社会主义理论问题，提出了一系列深刻而精辟的论述。恩格斯有三条对于社会主义具有原则指导意义的论断。

(一) 要把社会主义当作科学来研究

1874年，恩格斯在《德国农民战争》第二版序言中提出：“社会主义自从成为科学以来，就要求人们把它当作科学看待，就是说，要求人们去研究它。”（《马克思恩格斯选集》第2版第2卷第636页）科学社会主义这个名称就表明，实践社会主义，要采取科学态度。

把社会主义当作科学看待，首先要正确理解和把握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理和原则。在社会主义的发展史上，一再出现由于对基本原理的不正确理解而产生偏差的现象。过去，我们对什么是社会主义和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认识不完全清醒，其中就包含了对科学社会主义基本原理的不正确理解。比如，将按劳分配中存在的资产阶级法权（以后译为“资产阶级权利”）误认为是资本主义性质，而大加批判，导致否定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的原则。这是深刻的教训。

怎样科学地研究社会主义呢？马克思和恩格斯多次作过论述。恩格斯说：“我们的理论是发展着的理论，而不是必须背得烂熟并机械地加以重复的教条。”（同上第4卷第681页）恩格斯具体讲了他们研究社会主义的科学方法。他说：“我们对未来非资本主义社会区别于现代社会的特点的看法，是从历史事实和发展过程中得出的确切结论；不结合这些事实和过程去加以阐明，就没有任何理论价值和实际价值。”（同上第676页）恩格斯强调的是，研究社会主义问题，不能把他们的理论当作教条，不能脱离实际，要在实践过程中推进理论的研究和发展。在这方面，世界社会主义运动，包括我国的社会主义实践在内，也有深刻的教训。主要是，脱离本国的实际和时代特点，教条式地对待科学社会主义原理和原则，或是随心所欲地搞“创造”，结果是，离科学社会主义越来越远，遭受严重挫折，甚至走向失败。

进入历史新时期以来，在拨乱反正的基础上，邓小平提出要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和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，也就是要把社会主义当作科学来研究。在马克思主义思想路线指引下，以邓小平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，科学总结经验，研究新情况，解决新问题，提出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主题，形成了一系列理论观点，创立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科学体系。这是把社会主义当作科学来研究取得的重大成果。同时，我们也积累了把社会主义当作科学对待、科学地研究社会主义的宝贵经验，主要是，要坚持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理和原则（“老祖宗不能丢”），要摸清基本国情，要研究发展新阶段的

往期回顾

<< February 2009 >>

Calendar for February 2009 showing dates and issue numbers (e.g., 9 472期, 16 473期).

学习时报 发行日

<< February 2009 >>

Calendar for February 2009 showing dates and issue numbers.

党校教育专刊 发行日

党校教育专刊



01版 02版 03版 04版

党校要闻

精彩《党校教育专刊》共有四版

- 01版 党校要闻 02版 教学专题
03版 理论科研 04版 综合文化

特点，大胆实践，不断总结经验，进行理论创新。

恩格斯还提出，社会主义要按照现代生产力的社会本性进行生产，要熟练地运用自然规律进行生产，消除资本主义社会中存在的生产力和产品的浪费和破坏。这些论述，已经蕴含了社会主义要实现科学发展的思想。科学发展观提出，要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，提出五个统筹，同恩格斯提出的上述思想，不仅完全一致，而且大大展开了、深化了。我们今天提倡科学发展，就是在建设社会主义的实践中，把社会主义当作科学看待。

## （二）社会主义要置于现实基础之上

1880年，恩格斯在《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》的著作中说：“为了使社会主义变为科学，就必须首先把它置于现实的基础之上。”（同上第732页）这是恩格斯对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科学的基本经验的概括。这一条经验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。

空想社会主义者受历史条件的限制，不可能从资本主义社会的现实基础上去创造社会主义理论。那时，资本主义社会的弊病已经显露，但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还不成熟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矛盾还没有充分展开，人们还不可能看清社会问题的根源和症结所在。空想社会主义者只能“从头脑中构想出新社会的要素”，只能从头脑中构想出改造社会的方案，难免陷入空想。空想社会主义者不成熟的理论，是同不成熟的资本主义生产状况、不成熟的阶级关系相适应的。

历史发展到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时代，已经是比较充分发展了的资本主义社会。这时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内在矛盾已很明显，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两大阶级的对立和冲突日益尖锐，特别是，无产阶级已经显示了自己的力量。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，马克思和恩格斯得以“从批判旧世界中发现新世界”，得以把社会主义置于现实基础之上，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为科学。

作为现实基础的社会，是不断发展变化的。因此，社会主义者要重视对现实基础的调查和研究。

十月革命以后，列宁看到了俄国的落后，提出要开始走向社会主义创造文明前提，但他又搞了一段战时共产主义，走了弯路，改而实行新经济政策，就比较符合俄国的社会现实。从斯大林开始，制定的社会主义路线和政策离社会现实基础越来越远，直到苏联解体，还自称是发达的社会主义。我国在进入社会主义以后，对中国的落后性缺乏深刻的认识，制定的路线和政策超越了发展阶段，脱离了现实基础，甚至提出跑步进入共产主义，陷入左倾空想。欲速则不达。这些“左”的路线和政策反而阻碍了经济的发展。

进入历史新时期，邓小平指出了中国的特点是底子薄，人口多、耕地少，必须从中国的特点出发建设现代化。他说：“不要离开现实和超越阶段采取一些‘左’的办法，这样是搞不成社会主义的。”（《邓小平文选》第2卷第312页）1987年，党的十三大对我国的基本国情作了科学的判断：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。十三大制定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，从而将我国的社会主义置于现实基础之上，真正做到了从实际出发。

党的十七大强调要认清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，并分析概括了我国发展的一系列新的阶段性特征。这都体现了将社会主义置于现实基础之上的原理和原则，既有理论意义，更具实践意义。

## （三）社会主义是不断变化和改革的社会

1890年，恩格斯在一封信中说：社会主义社会“不是一种一成不变的东西，而应当和任何其他社会制度一样，把它看成是经常变化和改革的社会。”（同上第4卷第693页）恩格斯没有看到现实的社会主义社会，更没有身历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，但他却能明确地指出，社会主义是不断发展变化的社会，社会主义者要自觉进行改革。列宁高度评价恩格斯说：“辩证法家恩格斯到临终时仍然忠于辩证法。”（《列宁选集》第3版第3卷第183页）指出社会主义是不断变化和改革的社会，这是恩格斯忠于辩证法的又一生动例证。

社会主义是经常变化和改革的社会，这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一条很重要的规律。我国的改革开放，是在特殊的历史背景下启动和推进的，但又完全合乎社会主义发展的客观规律。我们要从基本原理的高度，结合社会主义的现实情况，加深对改革必然性和重要性的认识。我国三十年改革开放（从封闭到开放也是改革）的实践充分说明，改革开放是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关键抉择，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由之路，是推进社会主义发展的强大动力。社会主义者要自觉地研究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，及时进行改革，只有这样，社会主义才有希望。如果固守原来的一套，不思改革，拒绝改革，社会主义是没有出路的。

把社会主义当作科学来研究，把社会主义置于现实基础之上，社会主义社会要不断改革，这三条，既是科学社会主义的重要原理，也是实践社会主义的重要指导原则。我们要结合实践，加深理解，并创造性地运用，更好地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。

(作者：沈宝祥)

其它相关文章

▪ [恩格斯提出的科学社会主义三条指导原则](#)

[第428期] [03版] [3/24/2008]

发表评论

【[打印文章](#)】 [放大](#) [缩小](#) [关闭窗口](#) [推荐给好友](#)】 [【发表评论\(0\)】](#)

现在有 **0**人对本文发表评论

[查看所有评论](#)

匿名发表 署名：



ⓘ 评论只代表网友个人观点，不代表学习时报观点！

您是第位访问者

[关于学习时报](#) [关于我们](#) [联系本报](#) [来稿需知](#) [广告发行](#) [内网链接](#)

版权所有 学习时报社 电子邮件：[xxsb@263.net](mailto:xxsb@263.net) 电话：86-10-62805131 京ICP备08102014号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100号 技术支持：北京博之雅科技有限公司, 未经书面授权禁止复制或建立镜像 (2007年7月31日)